



[英] 爱米丽·勃朗特

FAMOUS WORKS OF WORLD LITERATURE

呼啸山庄

青海人民出版社

0333786



世界文学名著

〔英〕爱米丽·勃朗特 赵琪译



呼啸山庄

青海人民出版社

(青)新登字 01 号

呼啸山庄

—《世界文学名著丛书》

[英] 艾米莉·勃朗特 著 赵 琪 译

※

青海人民出版社出版

(西宁市西关大街 96 号)

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新华印刷一厂印刷

※

开本: 850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 11 字数: 24.2 万

1995 年 5 月第 1 版 199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 1—10000

ISBN7—225—01021—2/I·179 定价 12.80 元

第一章

1806年，我刚从我的房东那儿作客回来。这是一位孤零零的邻居，今后我和他可有一番交道好打啦。这真是一片美丽的乡村景色！我不信在整个英国境内我还能挑中一个地方，像这儿那样完全跟熙熙攘攘的社会完全隔绝开来。好一个厌世者的天堂哪！希刺克厉夫先生跟我俩，正好是相称的一对儿，平分这一片凄凉景色。真是一个好伙伴哪！他哪儿想到我心里对他涌起的热呼呼的感情——当我骑马上前，看到他眉毛底下，那双乌黑的眼珠只是猜忌地往里缩；等到我给自己通姓报名时，他的手指更是打定了不跟人打交道的主意，越发往背心袋里插得紧。

“希刺克厉夫先生吗？”我问道。

点一下头，就算回答你啦。

“先生，我是洛克乌德，您的新房客。我刚刚赶到就前来拜访，希望我坚持要租画眉田庄没什么使您不方便。昨天我听说您想——”

“画眉田庄是我自己的，先生。”他打断了我的话，闪避着。“只要是我能做到，我总是不允许任何人给我添麻烦的。进来吧！”

这一声“进来”是咬着牙说出来的，表示了这样一种情绪：“见鬼！”就连他靠着的那扇大门也没有对这句许诺表现出同情而移动；可是这种情况恰好促使我接受这样的邀请：我对一个仿佛比我还更怪僻的人颇感兴趣。

他看见我的马的胸部简直要碰上栅栏了，竟也伸手解开了门链，然后阴郁地领我走上石路，在我们到了院子里的时候，就叫着：

“约瑟夫，把洛克乌德先生的马牵走。再拿点酒来。”

“我想他全家只有这一个佣人吧，”那句双重命令引起了这种想法。“怪不得石板缝间长满了草，而且只有年替他们修剪篱笆哩。”

约瑟夫是个上年纪的人，不，简直是个老头——也许很老了。虽然还很健壮结实。“求老天爷保佑我们！”他接过我的马时，别别扭扭地不高兴地低声自言自语着，同时又那么愤怒地盯着我的脸，使我善意地揣度他一定需要神来帮助才能消化他的饭食，而他那虔诚的突然喊叫跟我这突然来访是毫无关系的。

呼啸山庄希刺克厉夫先生的住宅名称。“呼啸”是一个意味深长的内地形容词，形容这地方在风雪肆虐的天气，狂风怒吼的情景。的确，他们这儿一定是随时都流动着振奋精神的纯洁空气。从房屋那头有几棵矮小的枞树过度倾斜，还有那一排瘦削的荆棘都向着一个方向伸展枝条，仿佛在向太阳乞讨温暖，就可以猜想到北风吹过的威力了。幸亏建筑师有先见把房子盖得很结实：窄小的窗子深深地嵌在墙里，墙角有大块的凸出的石头防护着。

在跨进门槛之前，我驻足欣赏，前门上面大量奇怪的石刻，特别是正门附近，那上面除了许多残破的怪兽和不知羞的小男孩外，我还发现“1500”年代和“哈里顿·恩萧”的名字。我本想说一两句话，向这神色阴郁的主人请教这住宅的来历。但是从他站在门口的姿势看来，是要我赶快进去，要不就干脆离开。而我在参观内部之前也并不想增加他的不耐烦。

不用经过任何穿堂过道，我们径直进了这家的起坐间：他们颇有见地索性把这里叫作“住房”。一般所谓住房是把厨房和大厅

部包括在内的；但是我认为在呼啸山庄里，厨房是被迫撤退到另一个角落里去了；至少我隐约听到住房深处的喋喋的说话声和厨房用具的磕碰声；而且在大壁炉里我并没看出烧煮或烘烤食物的痕迹，墙上也没有铜锅和锡滤锅之类在闪闪发光。倒是在屋子的一头，在一个大橡木橱柜上摆着一叠叠的白蜡盘子；以及一些银壶和酒杯，一排排，垒得高高的直到屋顶，的确它们射出的光线和热气映照得灿烂夺目。橱柜从未上过漆；它的整个构造任凭人去研究。只是有一处，被摆满了麦饼、牛羊腿和火腿之类的木架遮盖住了。壁炉台上有杂七杂八的老式难看的枪，还有一对马枪；并且，为了装饰起见，还有三个画得花花哨哨的茶叶罐靠边排列着。地面铺着洁白光滑的石头；椅子是高背的，老式的结构，涂着绿色；一两把笨重的黑椅子藏在暗处。橱柜下面的圆拱里，躺着一条好大的、猪肝色的母猎狗，一窝唧唧叫着的小狗围着它，还有些狗在别的空地走动。

要是这屋子和家具属于一个质朴的北方农民，他有着坚毅的神情，敏捷的手足套着马裤打着绑腿，那倒没有什么稀奇。这样的人，坐在他的扶手椅上，一大杯啤酒在面前的圆桌上冒着白沫，只要你在饭后适当的时间，在这山中方圆五六英里区域内走一趟，总可以看得到的。但是希刺克厉夫先生和他的住宅，以及生活方式，却形成一种古怪的对比。在外貌上他像一个黑皮肤的吉普赛人，在衣着和风度上他又像个绅士——也就是，像乡绅那样的绅士；也许有点邈邈，懒洋洋的但是并不难看，因为他有一个挺拔、漂亮的身材；而且有点郁郁不乐的样子。可能有人会怀疑，他因某种程度的缺乏教养而傲慢无礼；我内心深处却产生了同情之感，认为他并不是这类人。我直觉地知道他的冷淡是由于对卖弄感情和故作亲热感到厌恶。他把爱和恨都掩盖起来，至于被人爱或恨，他又认为是一种鲁莽的事。不，我这样下判断可太早了：我把随

意自己的特性慷慨地施与他了。希刺克厉夫先生遇见一个算是熟人时，便把手插起来，也许另有和我所想的完全不同的原因。但愿我这天性可称得上是特别的吧。我亲爱的母亲总说我永远不会有舒服的家。直到去年夏天我自己才证实了真是完全不配有那样一个家。

当时我正在海边享受着一个月的好天气，一下子认识了一个迷人的人儿——在她还没注意到我的时候，在我眼中她就是一个真正的女神。我从来没有把我的爱情说出口；但是，如果神色可以传情的话，连傻子也猜得出我在没命地爱她。后来她懂得我的意思了，就回送我一个秋波，——一切可以想象得到的顾盼中最甜蜜的秋波。我怎么办呢？我羞愧地忏悔了——像个蜗牛冷冰冰地步步退缩。她越看我，我就缩得越冷越远。直到最后这可怜的天真的孩子不得不怀疑她自己的感觉，她自以为猜错了，感到非常惶惑，便说服她母亲悄然而去。由于我古怪的举止，我得了个冷酷无情的名声：多么冤枉啊，那只有我自己才能体会。

我在炉边的椅子上坐下，我的房东就去坐对面的一把。为了消磨这一时刻的沉默，我想去摩弄那只母狗。它才离开那窝崽子，正在凶狠地偷偷溜到我的腿后面，龇牙咧嘴地，白牙上馋涎欲滴。我的爱抚却使它从喉咙里发出一声长长的狺声。

“你最好别理这只狗，”希刺克厉夫先生以同样的音调吼一声，跺一下脚来警告它。“它不习惯被人摸——它不是当作宠物养的。”接着，他大步走到一个边门，又大叫：“约瑟夫！”

约瑟夫在地窖的深处咕哝着，可是并不打算上来。因此他的主人就下地窖去找他，留下我和那凶暴的母狗和一对狰狞的蓬毛守羊狗面面相觑。这对狗同那母狗一起对我的一举一动都提防着，监视着。我并不想和犬牙打交道，就静坐着不动；然而，我以为它们不会理解沉默的蔑视，随便对那三个家伙挤挤眼，作个鬼脸。

我脸上的变化如此激怒了狗夫人，它忽然暴怒，跳上我的膝盖。我把它推开，赶忙拉过一张桌子作挡箭牌。这举动惹起了公愤；六只大小不同、年龄不一的四脚恶魔，从暗处一齐窜到屋中。我觉得我的脚后跟和外衣下摆尤其是攻击的目标，就一面尽可能有效地用火钳来挡开较大的斗士，一面又不得不大声求援，希望有人来重建和平。

希刺克厉夫和他的仆人迈着烦躁的懒洋洋的脚步，爬上了地窖的梯阶：我认为他们走得并不比平常快一秒种，虽然炉边已经给撕咬和狂吠闹得天昏地暗。幸亏厨房里有人快步走来：一个健壮的女人，她拖着衣裙，光着胳膊，两颊火红，挥舞着一个煎锅冲到我们中间——而且运用那个武器和她的舌头颇为见效，很奇妙地平息了这场风暴。等她的主人上场时，她已如大风过后却还在起伏的海洋一般，喘息着。

“见鬼，这是怎么回事？”他问。就在我刚才受到如此非礼的接待后，他还这样瞅着我，可真难以忍受。

“是啊，真是见鬼！”我咕噜着。“先生，有鬼附体的猪群，^①还没有您那些畜生凶呢。您倒不如把一个生客丢给一群老虎的好！”

“它们只咬乱摸的人。”他说，把酒瓶放在我面前，又把搬开的桌子归回原位。

“狗是应该警觉的。喝杯酒吗？”

“不，谢谢您。”

“没给咬着吧？”

“我要是给咬着了，我可要在这咬人的东西上打上我的印记

① 有鬼附体的猪群——见《圣经·新约·路加福音》第八章第三十一节到第三十三节：“鬼就央求耶稣，不要吩咐他们到无底坑里去。那里有一大群猪，在山上吃食。鬼央求耶稣，准他们进入猪里去。耶稣准了他们。鬼就从那人身上出来，进入猪里去。于是那群猪闯下山崖，投在湖里淹死了。”

呢。”

希刺克厉夫咧着嘴，绷紧的脸上透出一些笑意来。

“得啦，得啦，”他说，“你是受惊了，洛克乌德先生。来，喝一点儿酒吧。此地真难得有客人光临，所以我和我那些狗——我不怕照实讲——简直不懂得该怎样招待才好。祝你健康，先生！”

我鞠了一躬，举起酒杯，回敬一句祝辞。这时候，我也想通了，为了那一伙狗杂种的失敬而憋着一肚子气，坐在那里，可真是傻。再说，我不愿一直让这个家伙看着我好笑——眼前，我就给他当作了笑料。

他呢，也许出于清醒的考虑，觉得把一个好租户给得罪了是划不来的，态度也稍稍放缓和些，说话不再那样简慢——把代名词啊、副词啊都砍去了；而且还换了一个他认为会叫我感到兴趣的话题——谈论我目前隐居的种种好处和短处。

我听了他那一番话，发觉他在这方面是个很有见识的人。临到告别的时候，我对这次做客，满意极了，兴致勃勃地表示明天要再来拜访。

他分明不愿意我再闯进他家里来了。可是我才不管，我还是要去。奇怪，跟他一比，我没想到自己竟变得那么爱交朋友了。

第 二 章

昨天下午起了雾，又是那么阴冷，我倒是很想躲在书房的壁炉边度过这半天工夫，不打算踩着荒原上的泥路，赶到呼啸山庄去了。

可是，吃过中饭，（我在十二点到一点之间吃饭：这里的女管家——一位稳重的太太——总不能理会我的要求，在五点钟开饭。她是在我租屋的时候，跟宅子一起接收过来的。）存心不出门了，我登上楼梯，走进书房，却看见一个女仆跪在那里，身边横一把扫帚，竖一只煤斗，正在把一堆堆灰烬压在火焰上，闹得满屋子都是灰尘。这乌烟瘴气的景象立刻叫我回头走。我戴上帽子，赶到了四英里路，来到希刺克厉夫家的花园门口时，天空中开始飘起鹅毛般的雪片来了。我刚好能够躲过一场大雪。

这荒凉的山头，黑钯的泥土已冻结成一层硬壳；凛冽的寒气叫我的四肢都发抖。我打不开栅栏上的锁链，就跳了进去，奔过两边乱长着醋栗树的石板道，敲起门来。谁知尽敲也没有人答应，倒把我的手节骨都敲痛了；那一大群狗也嚎叫了起来。

“倒霉的人家！”我心里在嚷道，“你们这样缺德，这样怠慢人，活该人类永远跟你们断绝往来！”我至少还不至于白天也把大门门得紧紧的。我才不管呢——非得进去不可。

打定主意，我就握住门钮，使劲摇撼起来。约瑟夫从谷仓的圆窗洞里探出一张好像跟谁赌气的脸来。

“你干吗？”他大叫。“主人在牛栏里，你要是找他说话，就从这条路口绕过去。”

“屋里没人开门吗？”我也叫起来。

“除了太太没有别人。你就是敲到半夜，她也不会理你。”

“为什么？你就不能去告诉她我是谁吗，呃，约瑟夫？”

“别找我！我才不管这些闲事呢，”他嘴里咕噜着，又不见了。

雪开始下大了。我握住门柄又试一回。这时一个没穿外衣的年轻人，扛着一柄长把叉，在后面院子里出现了。他招呼我跟着他走，穿过了一个洗衣房和一块用石子铺成的空地，那儿有煤棚、抽水机和鸽笼，我们终于到了我上次被接待过的那间温暖的、热闹的大屋子。煤、炭和木材混合在一起燃起的熊熊炉火，使这屋子放着光彩。在准备摆上丰盛晚餐的桌旁，我很高兴地看到了那位“太太”，以前我从未料想到会有这么一个人存在的。我鞠躬等候，以为她会叫我坐下。她注视着我，往她的椅背一靠，不动，也不出声。

“天气真坏！”我说，“希刺克厉夫太太，恐怕大门因为您的仆人偷懒而大吃苦头，我费了好大劲才使他们听见我敲门！”

她嘴角连动也不动。我瞪眼——她也瞪眼。反正她总是以一种冷冷的、漠不关心的神气盯住我，使人十分尴尬，而且不愉快。

“坐下吧，”那年轻人嗓门哑哑地说，“他就要来了。”

我服从了；轻轻咳了一下，叫唤那恶狗朱诺。临到第二次会面，它总算赏脸，摇起尾巴尖，表示认我是熟人了。

“好漂亮的狗！”我又开始说话。“您是不是打算不要这些小的呢，夫人？”

“那些狗不是我的，”这可爱可亲的女主人说，比希刺克厉夫本人所能回答的腔调还要更冷淡些。

“啊，您所心爱的是在这一堆里啦！”我转身指着一个看不清

楚的靠垫上那一堆像猫似的东西，接着说下去。

“谁会爱这些东西那才怪呢？”她轻蔑地说。

倒霉，原来那是堆死兔子。我又轻咳一声，向火炉凑近些，再就黄昏的荒凉发表一番议论。

“你本来就不该出来。”她说，站起来去拿壁炉台上的两个彩色茶叶罐。

她原先坐在光线被遮住的地方，现在我把她的全身和面貌都看得清清楚楚。她苗条，显然是位妙龄女子。挺好看的体态，还有一张我生平从未有幸见过的精致小巧的脸蛋。五官纤丽，非常漂亮。淡黄色的卷发，或者不如说是金黄色的，松松地垂在她那细嫩的颈上。至于眼睛，要是眼神能显得温和一些，就要使人无法抗拒了。对我这容易动心的心说来倒是件幸事，因为它们所表现的只是在轻蔑与近似绝望之间的一种情绪，而在那张脸上看见的眼神是特别不自然的。

她简直够不到茶叶罐。我动了一动，想帮她一下。她猛地扭转身向我，像守财奴看见别人打算帮他数他的金子一样。

“我不要你帮忙，”她怒气冲冲地说，“我自己拿得到。”

“对不起！”我连忙回答。

“是请你来吃茶的吗？”她问，并把一条围裙系在她那干净的黑衣服上，但还站着，拿一匙茶叶正要往茶壶里倒。

“我很想喝杯茶。”我回答。

“是请你来的吗？”她又问。

“没有，”我说，勉强笑一笑。“您正好请我喝茶。”

她把茶叶丢回去，连匙带茶叶，一起收起来，使性地又坐在椅子上。她的前额蹙起，红红的下嘴唇撅起，像一个小孩要哭似的。

同时，那年轻人已经披上了一件破烂不堪的上衣，站在炉火

前面，用眼角瞅着我，简直好像我们之间有什么未了的死仇似的。我开始怀疑他到底是不是一个仆人了。他的衣着和言语都显得没有教养，完全没有在希刺克厉夫先生和他太太身上所能看到的那种优越感。他那厚厚的棕色卷发乱蓬蓬的，他的胡子像头熊似的布满面颊，而他的手就像普通工人的手那样变成褐色；可是，他的举止很随便，几乎有点傲慢，而且一点没有家仆伺候女主人那谨慎殷勤的样子。既然缺乏关于他的地位的明白证据，我认为最好还是不去注意他那古怪的举止。五分钟以后，希刺克厉夫进来了，多少算是把我从那不舒服的境况中解救出来了。

“您瞧，先生，说话算数，我是来啦！”我叫道，装着高兴的样子，“我担心要给这天气困住半个钟头呢。您能不能让我在这会儿避一下。”

“半个钟头？”他说，抖落他衣服上的雪花，“我奇怪你为什么要挑这么个大雪天出来逛荡。你知道你是在冒着迷路和掉在沼泽地里的危险吗？就是熟悉这些荒野的人，往往还会在这样的晚上迷路的。而且我可以告诉你：眼下这天气是不会转好的。”

“或许我可以在您的仆人中间找一位带路人吧，他可以在田庄住到明天早上——您能给我一位吗？”

“不，我不能。”

“啊呀！真的！那我只行靠我自己的本事啦。”

“哼！”

“你是不是该准备茶啦？”穿着破衣服的人问，他那恶狠狠的眼光从我身上转到那年轻的太太那边。

“请他喝吗？”她问希刺克厉夫。

“端上来，行吗？”这就是回答，他说得这么蛮横，竟把我吓了一跳。这句话的腔调露出他真正的坏性子。我再也不想称希刺克厉夫为一个绝妙的人了。茶预备好了之后，他就这样请我，“现

在，先生，把你的椅子挪过来。”于是我们全体，包括那粗野的年轻人在内，都拉过椅子来围桌而坐。在我们品尝食物时，大家都鸦雀无声。

我想，如果是我引来了这块乌云，那我就该负责努力驱散它。他们不能每天都这么阴沉缄默地坐着吧。无论他们有多坏的脾气，也不可能每天脸上都带着怒容吧。

“奇怪的是，”我在喝完一杯茶，接过第二杯的当儿开始说，“奇怪的是习惯如何形成我们的趣味和思想，很多人就不能想象，像您，希刺克厉夫先生，所过的这么一种与世完全隔绝的生活里也会有幸福存在。可是我敢说，有您一家人围着您，还有您可爱的夫人作为您的家庭与您的心灵上的守护神——”

“我可爱的夫人！”他插嘴，脸上带着几乎是恶魔似的讥笑。“她在哪儿——我可爱的夫人？”

“我的意思是说希刺克厉夫人，您的太太。”

“哦，是啦——啊！你是说甚至在她的肉体死去了以后，她的灵魂还站在家神的岗位上，而且守护着呼啸山庄的产业。是不是这样？”

我察觉我搞错了，便企图改正它。我本来该看出双方的年龄相差太大，不像是夫妻。一个大概四十了，正是精力健壮的时期，这个年岁的男人很少期望还会有哪个姑娘出于爱情而嫁给他。那种梦是留给我们到老年聊以自慰的。另一个人呢，望上去却还不到十七岁。

于是一个念头在我心上一闪，“在我胳膊肘旁边的那个傻瓜，用盆喝茶，用没洗过的手拿面包吃，也许就是她的丈夫：希刺克厉夫少爷，当然是罗。这就是合理的后果：只因为她全然不知道天下还有更好的人，她就嫁给了那个乡下佬！憾事——我必须当心，可别因我而引起她选择的悔恨。”最后的念头仿佛有点自负，

其实倒也不是，我旁边的人在我看来近乎令人生厌。根据经验，我知道我多少还有点吸引力。

“希刺克厉夫太太是我的儿媳妇，”希刺克厉夫说，证实了我的猜测。他说着，掉过头以一种特别的眼光向她望着：一种憎恨的眼光，除非是他脸上的肌肉与众不同，不会像别人一样地表现出他内心的语言。

“啊，当然——我现在看出来啦：您才是这慈善的天仙的有福气的占有者哩。”我转过头来对我旁边那个人说。

比刚才更糟：这年轻人脸上通红，握紧拳头，简直想要摆出动武的架势。可是他仿佛马上又镇定了，只冲着我咕噜了一句粗野的骂人的话，压下了这场风波，这句话，我假装没注意。

“不幸你猜得不对，先生！”我的主人说，“我们两个都没那种福分占有你的温柔天使，她的男人死啦。我说过她是我的儿媳妇，因此，她当然是嫁给我的儿子的了。”

“这位年轻人是——”

“当然不是我的儿子！”

希刺克厉夫又微笑了，好像把那个粗人算作他的儿子，简直是把玩笑开得太莽撞了。

“我叫哈里顿·恩萧，”另一个人吼着，“而且我劝你尊敬这个名字！”

“我没有表示不尊敬呀。”这是我的回答，心里暗笑他报出自己的姓名时的庄严神气。

他死盯着我，盯得我都不愿意再回瞪他了，唯恐我会耐不住给他个耳光或是笑出声来。我开始感到在这个愉快的一家人中间，我的确是碍事。那种精神上的阴郁气氛不止是抵销，而且是盖过了我四周明亮的物质上的舒适。我决心在第三次敢于再来到这屋里时可要小心谨慎。

吃喝完毕，谁也没说一句应酬话，我就走到一扇窗子跟前去看看天气。我见到一片悲惨的景象：黑夜提前降临，天空和群山在狂风和大雪中迷蒙。

“现在没有带路人，我恐怕不可能回家了，”我不禁叫起来。“道路已经埋上了，就是没埋，我也看不清往哪儿迈步啦。”

“哈里顿，把那十几只羊赶到谷仓的走廊上去，要是整夜留在羊圈就得给它们盖点东西，前面也要挡块木板。”希刺克厉夫说。

“我该怎么办呢？”我又说，更焦急了。

没有人搭理我。我回头望望，只见约瑟夫给狗送进一桶粥，希刺克厉夫太太俯身向着火，自得其乐地烧着火柴玩；这盒火柴是她刚才把茶叶罐放回炉台时碰下来的。约瑟夫放下了他的粥桶之后，找碴似地把这屋子游览一通，扯起沙哑的喉咙喊起来：

“我真奇怪别人都出去了，你怎么能就闲在那儿站着！你这个废物，说也没用——你一辈子也改不了，就等死后见魔鬼，跟你妈一样！”

我一时还以为这一番滔滔不绝是对我而发的。我大为愤怒，便向着这老流氓走去，打算把他踢出门外。但是，希刺克厉夫夫人的回答止住了我。

“你这胡扯八道的假正经的老东西！”她回答，“你提到魔鬼的名字时，你就不怕给活捉吗？我警告你不要惹我，不然我就要特别请它把你勾去。站住！瞧瞧这儿，约瑟夫，”她接着说，并从书架上拿出一本灰暗的大书，“我要给你看看我学魔术已经进步了多少，不久我就可以完全精通。那条红牛不是偶然死掉的，而你的风湿病还不能算作天赐的惩罚！”

“啊，恶毒，恶毒！”老头喘息着，“求主把我们从邪恶中拯救出来吧！”

“不，混蛋！你是个上帝抛弃的人——滚开，不然我要狠狠地

伤害你啦！我要把你们捏成蜡人儿和泥人儿；谁先越过我定的界限，我就要——我先不说他的下场如何——可是，瞧着吧！去，我可在瞅着你呢。”

这个小女巫那双美丽的眼睛里添上一种嘲弄的恶毒神气。约瑟夫真的吓得直抖，赶紧跑出去，一边跑一边祷告，还嚷着“恶毒！”我想她的行为一定是由于无聊闹着玩玩的。现在有我们俩了，我想对她诉诉苦。

“希刺克厉夫太太，”我恳切地说，“您一定得原谅我麻烦您。我敢于这样是因为，您既有这么一张脸，我敢说您一定有副好心肠。请指出几个路标，我也好知道回家的路。我一点也不知道该怎么走，就跟您不知道怎么去伦敦一样！”

“顺你来的路走回去好啦，”她回答着，仍然安坐在椅子上，面前一支蜡烛，还有那本摊开的大书。“很简单的办法，可也只能这样告诉你。”

“那么，要是您以后听说我给人发现已经死在泥沼或雪坑里，您的良心就不会有愧吗？”

“那有什么办法？我又不能送你走。他们不许我走到花园墙那头的。”

“您送我！在这样一个晚上，为了我的方便就是请您迈出这个门槛，那我也于心不忍啊！”我叫道，“我要您告诉我怎么走，不是领我走。要不然就劝劝希刺克厉夫先生给我派一位向导吧。”

“派谁吗？只极他自己，恩萧，齐拉，约瑟夫，我。你要哪一个呢？”

“庄上没有男仆吗？”

“没有，就这些人。”

“那就是说我只好住下来啦！”

“那你可以去跟主人商量。我不管。”